



高雄市三所國小

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

劉華宗

南華大學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助理教授

陳麗杏

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民小學教師

摘要

少子化時代的來臨，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引起教育當局及民眾的關切。本文以開放共享、開源節流及夥伴關係三項原則，探討高雄市三所國小閒置空間再利用情形。在學校出租閒置空間給外部單位再利用後，校園安全，將成為一個值得關注的重大議題。

關鍵詞：

閒置空間、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



THE STUDY OF THE VACANT SPACE REUSE IN THREE ELEMENTARY SCHOOLS OF KAOHSIUNG CITY

Liu, Hua-Tsu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and Business
Nan-Hua University

Chen, Li-Hsing

Teacher
Kaohsiung Municipal Jhongsiao Elementary School

Abstract

With the advent of the era of low birth rate, the vacant space on campus reuse draws the education authorities and people's attention. This study is to discuss the vacant space reuse in three elementary schools of Kaohsiung City. The campus safety and security will be the critical issue after the school renting vacant space out to the external unit for reuse.

Keywords:

vacant space, vacant school space, reuse



壹、前言

「閒置空間」議題過去近二十年分別受到文化界、公共行政界、及教育界的重視。

行政院文建會於 1998 年開始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2001 年辦理「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國際研討會，並積極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之計畫；¹ 行政院文建會在實施這項政策時，學者認為存有兩個重大的缺失：第一，並未說明為何要再利用閒置空間，這項政策的主要目標何在？預期達到什麼樣的效果？而它對國家的文化建設而言，有什麼意義？所以出現實施的方式一變再變。第二，何謂閒置空間？怎麼樣才叫再利用？並沒有明確的定義，以至出現許多觀念混淆或名詞濫用的狀況。²

自 1990 年代後，政府興建的許多重大公共建設，如停車場、體育（場）館、文化（物）館、觀光休憩、社福設施暨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閒置情形嚴重，屢遭媒體與民眾諷刺為「蚊子館」。³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自 2005 年會同相關機關，組成「行政院活化閒置公共設施專案小組」，開始持續檢討並積極推動活化作業，期能減少浪費閒置情況。根據學者研究，蚊子館的產生，多出於行政學上的專業與財政收支規劃之失真，而根本原因是出於政治上「成長機器」的開發主義，而這是臺灣威權轉型以來的中央與地方間之政治結盟與動員方式。⁴ 姚瑞中也指出充斥全國的閒置公共建設，其形成原因複雜，部分原因是政治人物亂開競選支票、中央與地方政府決策不當且好大喜功、喜追求世界第一或是遠東最大規模、預估使用率過於樂觀、規畫設計不當

¹ 傅朝卿，「台灣閒置空間再利用理論建構」。蒐錄於張玉璜編，**2001 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國際研討會---理論、操作、永續實踐 會議實錄**。（南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1 年）。1-1.3。

² 漢寶德、劉新圓，「閒置空間再利用政策之檢討」，國政研究報告，2008 年，<http://www.npf.org.tw/2/4332>

³ 姚瑞中，**海市蜃樓：台灣閒置公共設施抽樣踏查**（台北：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0 年）。

⁴ 黃錦堂、謝麗秋，「蚊子館問題之檢視---以停車場建設為例」，國政研究報告，2009 年，<http://www.npf.org.tw/1/6547>



或不符合民眾使用需求、設施地處偏僻且交通不便，以及後續興建、修復或營運經費不足等因素所造成，導致設施完成後使用率偏低或完全閒置情況，這種因為政治、選舉、擴大內需或試圖拉近城鄉差距所興建的「閒置公共建設」遍布全臺。⁵ 近來不少學者提出活化公共造產的策略，或者研究閒置公共設施如何活化成功的案例，都是希望借此減少蚊子館的存在，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⁶

受到少子化的影響，及山地偏遠地區廢校，教育部於 2003 年開始透過「國民中小學閒置校舍活化再利用示範計畫」，將閒置校舍活化再利用為地方社區生態旅遊景點。2006 年「推動國民中小學校舍空間活化利用與發展特色學校計畫」。2007 年則提出「活化校園空間總體規劃方案」，開始全面性、大規模的經費補助。2008 年公布「精緻國教基礎設施建設計畫作業要點」中，在「善用教育資源，充分發揮空間使用價值」的目的下，每年補助 100 所學校發展特色學校，及閒置校舍空間活化利用。這都顯示教育部欲藉由上而下的方案計畫推行，帶動地方政府積極規劃閒置校園的活化與再利用。⁷

校舍教室的閒置當然是種社會公共資源浪費，部分學校對於閒置教室及空間的處理方式，採「暫不使用」但「以後可能會用」的保守態度，若教育主管單位與學校未能及時規劃，讓現有的校園空間好好再利用，將使少子化後的校園更缺乏生氣與效率，此乃未考慮成本效益，也不符永續經營思維。⁸

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雖已有不少研究成果，包括再利用的相關理論探討、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再利用的個案學校研究等。⁹ 過去校

⁵ 同註 3，頁 8。

⁶ 丘昌泰，「活化公共造產，消滅“蚊子設施”」，*研習論壇*，153，2013 年，頁 1-11；李長晏，「從協力治理觀點探析公共閒置空間之活化策略」，*研習論壇*，153，2013 年，頁 12-24；黃朝盟、李俊達，「我國公共建設政策規劃缺失與改進探討之研究：以『新化鎮廣停二地下停車場』為例」，*研習論壇*，153，2013 年，頁 25-37；廖耀宗，「活化地方公共空間」，*研習論壇*，153，2013 年，頁 38-45。

⁷ 田育昆，「校園空間活化之意義價值、省思與策略」。竹縣文教，44，2013 年，頁 93

⁸ 高翠霞、溫育賢，「淺談閒置空間再利用——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的實踐」，*國教新知*，58(4)，2011 年，頁 24-33；高翠霞、蔡崇建、莊潔，「臺灣國民小學學校閒置空間現況、問題與對策」，*教育資料集刊*，49，2011 年，頁 31-68。

⁹ 吳清山等編，*校園建築與運動空間活化再利用*（台北：臺北市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園閒置空間的再利用，除打造為特色學校外，多將經費用在專科教室的設置、空間改造後功能的變更使用，基本上都屬於學校內自用，教育性質的功能與用途。然而，在少子化日益嚴峻的挑戰下，校園閒置空間將會不斷再增多，若僅侷限純粹教育功能使用或校內自用將使其再利用率受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乃透過公開透明的平臺，整合相關資訊、媒合學校與民間需求，希望促進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達成「多元活化」的目標。本文將以高雄市三所國小對外租賃活化再利用情形，綜合整理利害關係人的看法，提供國小閒置空間再利用的前景、限制與改善建議。

貳、校園閒置空間與再利用的定義 及活化原則

何謂校園（或學校）閒置空間？張嘉元認為就是原有的教育性功能消失，或目前使用功能不彰，而閒置無用的空間。就目前而言，學校的閒置空間至少包含了學校固有的歷史建築，或因少子化現象學校減班後多餘的閒置教室，也可能是廢棄學校整體校舍都已失去使用目的而被棄置的閒置空間。¹⁰

湯志民進一步指出，校園閒置空間是指空間與設施因使用人數減少、規劃設計不當、使用不當、建築法令限制、年久失修、維護經費

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2008 年)；高翠霞、溫育賢，「淺談閒置空間再利用——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的實踐」，**國教新知**，58(4)，2011 年，頁 24-33；李盈怡，**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為樂齡學習中心之研究**（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2013 年）；鄭憲國，**國小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以台南市永康區復興國小為例**（臺東：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2012 年）；林爵士、王瑞斌，「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以高雄市旗山區舊鼓山國小為例」，**教育行政論壇**，8(2)，2016 年，頁 75-94。

¹⁰ 張嘉原，「學校閒置空間再利用之初探」，蒐錄於林山太等編，**友善校園規劃與經營**（台北：國立教育資料館、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2006 年），頁 223-224。。



不足等，致有多餘、使用效能不彰或長期未能運用之狀況。至於有使用需求、規劃設計得宜、符合法令設置，惟無經費充實，暫作其他用途之空間與設施，則非為閒置空間。¹¹

至於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是對多餘、使用效能不彰或長期未能運用之校地、校舍、庭園、運動場地和附屬設施，增加或改變原有空間與設施的用途，或重新組構使其原有功能得以延續，並在機能與建物之間適當調適的歷程。¹²

由於傳統校園空間利用僅是單純的學習環境，使用者多為教師與學生；因此，學校設備以滿足教學與學習而設置，在管理上較為封閉。但是受到「學校社區化」觀念的影響，學校已逐漸開放運動場館或視聽教室給社區民眾使用；因此，黃詩芳及王銳邦認為在推動閒置教室再利用，活化的第一項原則應考慮「開放」與「共享」。透過校園場館的開放與租借，除了可增加學校財源收入，也可減輕公務預算上設備維護的負擔，因此活化的第二項原則是「開源」與「節流」。閒置教室的利用，曾經大量撥予規劃為專科教室，但專科教室的使用量是否合理、且有效率？能否重新調整提高其使用效益？因此活化的第三項原則為「合理化」與「去本位化」。既然閒置教室可對外開放與共享，同時還能收受租金增加收益，因此應思考如何擴大潛在顧客來源？提高再利用使用效益，同時能令租借使用者有高評價與滿意度，願意持續租用，創造雙贏，因此活化的第四項原則為「顧客導向」與「企業化經營」。¹³

參、個案研究背景介紹

在高雄市三所個案研究學校在還未對外出租活化再利用閒置教室

¹¹ 湯志民，「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探析」，蒐錄於吳清山等編，**校園建築與運動空間活化再利用**（台北：臺北市府教育局、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2008年），頁9。

¹² 同前註，頁12。

¹³ 黃詩芳、王銳邦，「校園空間的新生命----從空餘教室的活化再利用談起」，**師友月刊**，465，2006年，頁80-83。



前，都曾有過內部空間活化再利用的經驗與積極作為。鹽埕區忠孝國小曾經將閒置教室改為交通安全教室、英語教室、書法教室等專科教室設置，同時增設桌球訓練場地，增置樂活運動站與舞蹈教室，建置創藝（縫紉）教室。三民區河濱國小因獲選為教育部 E 化創新學校，每個場域整合資訊設備進行 E 化資訊融入的教學使用，包括 SDC 學校發展中心、數位故事屋、知識 SPA 圖書室、教材媒體中心、數位教室等，此外增設社區閱覽室、愛河生態實驗室、校史室及電子體育室。鳳山區中崙國小為推動食農教育而設置禮儀教室，在此空間內有烹飪設備與餐桌，讓學生自己烹調、享用及學習用餐禮儀，此外特別設置書法教室，方便授課，提高學習成效。儘管高雄市因應少子化推動不少閒置教室活化再利用的作為，這些都是內部使用與改善居多，對於向外租借與活化再利用仍有許多進步的空間。

高雄市立國民中小學校園空間多元化實施計畫，是依據教育部「2011年7月20日臺國（一）字第1000122074號函」修正辦理，每三年為一實施期程，往後他期乃依據前階段成效研議賡續辦理。目前的實施要點係高雄市於「2016年3月22日高市教中字第10531569000號函」頒訂，其中關於辦理活化的用途為：1.高齡者健康促進及多元照護園區等。2.青年創業及文創產業育成中心等。3.社會企業、非營利組織或國際性社團之交流場域等。4.在地文化藝術保存及教育展演空間等。5.實驗教育或特色遊學中心等。6.社區終身學習場域或技職養成基地等。7.弱勢照顧之社會福利機構駐點等。8.托嬰機構及非營利幼兒園等。9.其他教育或公共利益用途，經本局核准者。¹⁴

本研究挑選的三所個案國小，依照前述活化用途，新的活化再利用作為是：鹽埕區忠孝國小租借給高雄市自造者發展協會智觀文創（屬創客教育），與中山大學創業學院、鹽埕灶腳社會創業基地（屬創業基地）；三民區河濱國小租借給高雄市第一社區大學（屬社會教育）與群藝行銷工作室（屬青年創業）；鳳山區中崙國小租借給高雄市華德福教育協會（屬實驗教育）。

本研究為質性研究，訪談個案學校的校長、主任或相關行政人員、

¹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實施要點」，2016年，<http://revival.kh.edu.tw/kh001-01.php>



教師、承租單位人員。訪談時間為 2016 年 5 月至 8 月。

表 1：受訪者基本背景資料

受訪學校	受訪者代號	受訪者身份	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權責
忠孝國小	A1	校長	負責空間活化的規劃與決策
	A2	教師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A3	承租單位人員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河濱國小	B1	總務主任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B2	教師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B3	教師	負責空間活化的規劃
	B4	承租單位人員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中崙國小	C1	校長	負責空間活化的規劃與決策
	C2	承租單位人員	負責空間活化的執行與管理

肆、個案學校的再利用情形

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頒佈校園閒置空間活化實施要點，活化原則為 1.在兼顧學生受教權之前提下，活化空間滿足社會新興公共服務需求。2.配合市政目標，跨機關推動整體空間規劃，創新其用途。3.建立學校社區夥伴關係，共創空間新價值。¹⁵ 扣除掉第 2.項內容不是很明確，第 1.及 3.項基本上可說是強調「開放共享」與重視「夥伴關係」。而前述黃詩芳、王瑞邦所提的「開源節流」原則，其概念清晰明確，具有普遍的可適用性，至於去本位化與顧客導向原則，見仁見智，畢竟學校是教育的場域，會不會有喧賓奪主、本末倒置的質疑仍是存在的。因此，以下我們將以「開放共享」、「開源節流」及「夥伴關係」三原則來檢討三所國小活化再利用情形。

¹⁵ 同前註。



一、忠孝國小

中山大學「鹽埕創新創業基地」租借鹽埕區忠孝國小的閒置空間，推動與在地社區合作的「鹽埕灶腳社會創業基地」，透過引入大學裡的教育資源，以及有志於鹽埕區發展社會創業的大學生與青年，讓鹽埕的經濟有新的活水。孝悌樓五樓三間教室以及一樓廚房，變身成為中山大學的「鹽埕創新創業基地」。其中，五樓的閒置的 e 化教室活化成為「中山大學創業學院」的上課教室，學生於此研修「創業實踐」、「設計思考」等課程。而閒置的天文教室成為「社會企業共同工作空間」，引入高雄市的社會企業進駐，成為在地第一個結合大學、小學、民間社會企業的多功能空間。

在閒置空間外租後的具體成果表現方面，由中山大學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主辦，以時間為軸，食間為線，串起鹽埕的前世今生，構思「時間·食間鹽埕特展」，結合歷史脈絡及地方文化，讓生活在鹽埕裡發生的故事與不可或缺的美食做結合，推廣鹽埕在地特色與保存曾有過的美好。此外，中山大學創業學院的學生們以人文關懷出發，結合設計的能力，國小學童透過大學生設計的「鹽埕時光機 X 密室脫逃」、「鹽埕起大厝」、「拆謎鹽埕」等活動，來更進一步認識自己的社區文化。

對出租閒置校園空間給中山大學，忠孝國小校方的反映：

大學生把一些心得分享給小朋友，這是在歷史人文部分很難能可貴……以我們這輩來講，可能都不是對自己的家鄉那麼瞭解……透過這樣的進駐與活化之後，對忠孝國小的學生來說，比別人多了更多的資源來認識與學習……我們跟他們合作模式會比較多元，因為他們有一些營隊會在暑假開辦，這就是多元學習的部分。(受訪者 A1)

有一些教育的合作模式，我覺得這個才是最重要的，不然的話引進外部進駐，充其量只是增加一些租金，但是衍生的效益不大時，就很可惜。(受訪者 A1)

租借本校場地者多為教育文化事業，例如智觀文創、中山大學鹽埕再造協會、鹽埕圖書館電腦漫畫營等……以場租收入



挹注學校修繕或臨時人員鐘點費。(受訪者 A2)

高雄市自造者發展協會為深化高雄地區自造者運動之發展，塑造動手做的理念能使教育更加落實，並且藉由數位科技應用，帶動學生運用數位科技上的創新與創意。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的媒合下，以忠孝國小為示範點，期能帶動鹽埕地區創新、創業與創意之重點基地，帶動地區發展。

高雄市自造者發展協會智觀文創和教育局合作，規劃愛河學園 3D 特色課程輪動教學，同時辦理研習活動，增進校內老師 3D 列印專業技能，另外利用假日辦理學生 3D 筆製作與創客學習課程。

對出租閒置校園空間給民間團體智觀文創，忠孝國小校方的反映：

發展創客教育，這個就直接跟我們藝術與人文課程結合……在學習機會方面，相較於其他行政區的小朋友，這個資源是可遇不可求的。(受訪者 A1)

學校學生數少，社區家長意願不高，自費課程推廣不易，與智觀文創預期有落差……廠商受益不大，合約期滿就結束了。(受訪者 A2)

忠孝國小閒置教室分別出租給屬創業教育的中山大學、與創客教育的智觀文創，因此忠孝國小比其他學校多一些額外資源，透過大學所提供的營隊或展覽，或者民間文創團體所提供的學習機會則是更豐富，完全符合再利用原則能夠預想的開放、共享利益，同時透過租金的收取達到開源的目的，至於夥伴關係則因合作對象的性質與目的而略有差異。智觀文創所推的自費課程，在上課人數有限的情況下，只能在 2016 年 6 月結束外租合作關係；相對的中山大學創業教育在經費、生源、活動相對充裕穩定下，其夥伴合作關係則是良好、持續下去。

二、河濱國小

高雄市第一社區大學原設置於前金國中，後因租借教室位於危樓校舍，需做整建更新而必須搬遷，2013 年才搬遷至河濱國小。

高雄市第一社區大學長期致力於高雄市食農教育的推展，進駐到



河濱國小後便討論合作執行食農教育的可能性。2014 年河濱國小開始「幸福魚菜圃」計畫，透過社大自主性社團（樂活自然農園社）與課程（食農教育讀書會與都市居家菜圃）成員協助開墾，將雜草地轉換成良圃。2015 年春耕時，大手牽小手的食農教育有了第一次的體驗，由第一社大師生引導河濱國小學生，從施肥、定植、拔草、澆水、照顧等直到收成，最後以收成自己的蔬菜和學習烹飪為結尾。¹⁶

第一社大長期關心土地，其實踐公民教育的精神也深刻影響河濱國小師生。關心環境生態的藝術家林純用，集合社大學員組織「小純用功考古隊」，以捍衛食安為訴求，與河濱國小合作，策畫藝術踩街快閃活動。從議題資料蒐集開始，利用美勞課時間協助製作踩街道具，發想食安標語與行動劇故事，並練唱「食安之歌---怪獸來了」，透過藝術轉化的過程，自然的吸收正確食安知識，更關心這塊土地。¹⁷

對出租閒置校園空間給高雄第一社區大學，河濱國小校方的反映：

當初前主任認為租借社大可以賺錢、有租金收入.....沒想到進來後是無償借用，因為它是社教體系。.....社大是一個非營利組織，對社會教育、公民社會等有其理念與作法，對國小教育具相輔相成的幫助。.....雙方的關係，就像房東與顧客需要開放態度與溝通協調，我們除了租賃契約外，還有合作的備忘錄，是不錯的合作夥伴關係。(受訪者 B1)

租給社大的七賢樓後來因為要進行耐震工程整修，所以上課教室及進出口都做了調整.....，社大學員和小學生變成同一個校門進出，或者社大學員誤闖學校行政辦公室，對於校園安全管理與課程安排，曾讓我們有些顧慮與困擾，只好不斷溝通協調.....。社大學員上課時間是晚上，作息時間不一，也造成學校在設備借用、停車場管理需要較大的調適。(受訪者 B2)

群藝行銷製作工作室是一個整合藝術家的團隊，用藝術與創意的行銷公司，旨在提升企業質感與創作的品質。成員原為中山大學研

¹⁶ 「『幸福魚菜圃』--河濱國小食農教育」，*河濱家書*，32，2016 年，第 7 版，<http://www.xhpps.kh.edu.tw/>

¹⁷ 「藝術踩街--食農育」，*河濱家書*，28，2015 年，第 7 版，<http://www.xhpps.kh.edu.tw/>



究生，屬青年創業性質。該工作室透過教育局校園活化網平台，承租河濱國小行政大樓四樓空間。

群藝行銷製作工作室的成員，本身都有表演藝術的專業，和河濱國小除了租賃關係外，工作室也透過課程的回饋與表演活動，和河濱國小建立友善夥伴關係，例如：免費協助河濱國小辦理 2016 藝場童話之「夢兒童藝術探索夏令營」，結合社大、河濱國小三方合作共辦「夏日河濱故事畫」三塊厝共學營。

對出租閒置校園空間給群藝行銷製作工作室，河濱國小校方的反映：

群藝行銷因為是民間營利單位，必須離開原本的學校。透過活化網平台找上我們.....除了水電費自付外，一年的租金才四萬多塊，對他們而言相當划算，對我們則是額外的收入。.....在租賃之外，我會做個備忘錄。你可以回饋什麼或是合作什麼？讓這個在學校的空間下，有一些教育意義.....無論是社大或是群藝行銷，我們在租用時都會考慮這樣的事情。(受訪者 B1)

河濱國小閒置教室分別出租給屬社會教育的高雄第一社區大學，與青年創業的群藝行銷製作工作室。由於河濱國小主事者有清楚的理念，認為在學校的場域，租賃關係外，應該要有教育意義的合作與回饋，因此第一社大透過提供免費的課程給學校師生參與、共同合辦營隊、設計主題活動等來回饋，或者群藝行銷協助籌辦藝術或夏令活動來回饋，完全符合再利用原則所期待的開放、共享利益，在租金的收取部分，第一社大因其社教性質免付費，但群藝行銷的租賃則達到了開源的目的，至於夥伴關係則因合作對象業務性質而略有程度上的差異。第一社大所招收的學員及上課時間，與河濱國小作息差異大，在管理上曾讓河濱國小感到困擾，而群藝行銷則無此現象發生；不過由於外租單位都做了積極教育回饋，因此彼此的夥伴合作關係尚稱良好。

三、中崙國小

2011 年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在臺灣玩具圖書館協會的協助下，在中



崙國小等共 5 所國小設置玩具夢想館，除提供孩子遊戲空間，增添學習樂趣外，更希望能教導兒童愛物惜物，與他人共享的觀念。¹⁸ 這是無償提供教育局使用設置玩具夢想館。

2011 年華德福實驗教育家長團體正在找尋一個可以深耕的教育環境，若租借民宅，教學活動空間、設施相對不足，辦學的經費也會比較高。當時中崙國小校長在教育局會議場合，接觸到華德福教育租借場地的訊息，經過跟全校同仁溝通，且邀請華德福實驗教育家長團體的理事長來說明其辦學理念，獲得中崙國小同仁一致的支持通過場地租借事宜。華德福實驗教育從一開始租借 2 間教室，現在擴增到 8 間，活動空間彼此有做區隔，學生作息不同並不會相互干擾、影響。除了教室空間的出租，各自發展自己的教學外，學校的操場、禮堂設備是一起使用，彼此會互邀對方參加音樂會活動、畢業典禮、校慶等，並由社區支援合辦跳蚤市場活動，讓孩子們體驗多元的活動。而華德福的家長們愛烏及屋也會適時協助做校園清潔，甚至協助支援導護工作。

對出租閒置校園空間給華德福教育協會，中崙國小校方的反映：

我們借他們 8 間，收入約 48 萬左右（包含水電），對我們來說是蠻重要的一個財源。……有些什麼活動，我們都會彼此告知，然後鼓勵他們一起來參與……導護、勤務他們也有支援我們，基本上是共享的。……我們看到他們一直很穩定的在成長，不必擔心招生，而中崙國小一直在減班，我們內部也有省思、檢討，激勵老師們共同思索，如何發展學校特色，吸引大學區內的孩子來就讀。（受訪者 C1）

華德福教育協會雖付給中崙國小不少的租金，但他們還是認為很划算：

目前以推學來講，很多機構或團體會租用一般民宅，其租金就是一般市場的行情，而租用學校校舍是有其規則的，比租用一般民宅較便宜，可以減輕家長辦學的壓力……租用學校閒置空間的另一好處，它的教室配備符合教學需要，也有學生活動所需的操場，基本上都比一般民宅空間好很多……聽

¹⁸ 李晴玳，「玩具夢想館啟用 二手玩具傳愛兼環保」，大紀元，2011.9.19.
<http://www.epochtimes.com/b5/11/9/19/n3377447.htm>



當初創校家長提過，他們問超過 10 間以上學校，透過溝通協調才最後落腳於此。(受訪者 C2)

中崙國小把閒置教室提供做玩具夢想館，是配合市政目標，創新其用途。真正對外活化則是出租給屬實驗教育的高雄市華德福教育協會。由於中崙國小校長、教職同仁事前聽取華德福的辦學與教育理念，經溝通討論後一致表示同意與歡迎，因此雙方除租賃關係外，在學校環境、設備、資源可彼此共享，同時在分享班級經營、教學及成果交流，教師們也獲得成長，因此華德福的進駐與回饋，完全符合再利用原則所要求的開放、共享利益，至於從華德福提供的租金收入部分，則更是達到開源的目的，中崙國小和華德福教育雖然是兩種不同的教育體系，但彼此相互交流、觀摩、學習，是真正良好的夥伴關係。

四、再利用所面臨的挑戰

三所國小在閒置空間的再利用，都是先由內部活化利用後，再進入外部活化利用。學校內部的活化利用，使用者都是校內師生，人員與作息相對單純，但是對外租賃關係的再利用，使用者就不僅是原本校內師生，馬上遇到單位作息不同、校園安全維護的課題。

外租進駐，對學校產生的影響，其實最大的就是：校園安全。(受訪者 A1)

因場租的關係，會有一些非本校教職員進出校園內，是校園安全的一大漏洞。(受訪者 A2)

校園開放，人進來之後，你不知道他到底是家長？還是社大學員？然後再來是我們學校老師跟學生也有被偷竊的反映……。社大進來後，生活作息剛好和我們相反，他們白天雖也有人上班、上課，但白天班比較少，晚上班則是非常的多……。因此，警衛的人力與工作時數就要做適當的調配。(受訪者 B1)

當初租給華德福，大家一致認為 8 間教室是上限，因為空間區隔，這樣作息彼此才不會相互干擾。(受訪者 C1)

校園閒置空間的再利用，雖能達到開放共享、開源目的與有良好



夥伴等好處，但開放後所出現的校園安全漏洞則是新議題，如果沒有妥善對策，對於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將會形成一個潛在的大阻力。

伍、結論

公有空間，就是公家的財產，也是全民的財產，既然是全民財產，就應該做最有效的利用。¹⁹ 不論是閒置公共建設、文化古蹟或閒置教室，都應該積極思考如何活化再利用。

本研究三所國小閒置空間再利用，都曾有過內部空間活化再利用的積極作為。然而在少子化嚴峻浪潮衝擊下，三所國小配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政策，更思積極將閒置空間對外部租賃與再利用。

本文以「開放共享」、「開源節流」及「夥伴關係」三原則來檢討三所國小對外活化再利用情況。河濱國小租給高雄市第一社區大學、中崙國小設置玩具夢想館，基本上都屬「配合市政目標，跨機關推動整體空間規劃，創新其用途」，無償租借，因此沒有所謂的開源效果，其他租借關係則有程度不等的租賃收益，達到開源的目的。忠孝國小租給智觀文創，因後者預期有落差、受益不大，合約期滿就結束合作關係，²⁰ 其他租賃都有不錯的夥伴關係，並持續租借中。由於三所國小主事者都有清晰教育理念，充份利用外租單位的特性與專業，獲取額外資源，使開放共享原則能夠普遍落實。

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是種趨勢，對外再利用更是不可避免的。然而，在對外租借的過程中，校園空間對外開放，「校園安全議題」是三所研究對象共同關注的焦點與顧慮。目前雖未有重大校安問題，與外租單位發生關聯性，如一旦發生，勢將影響日後的對外活化再利用；因此，如何防範、避免校園安全出現漏洞，是校園閒置空間對外再利用應未雨綢繆的重點。

¹⁹ 同註 2。

²⁰ 智觀文創退租後的閒置空間，經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的媒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自 2017 年 1 月 18 日開始與忠孝國小合作，為期三年，培訓自造教育種子師資。高師大無償提供設備、工具與技術，忠孝國小則是負責場地的提供與維護。



參考文獻

- 丘昌泰 (2013)。「活化公共造產，消滅“蚊子設施”」。研習論壇，153，1-11。
- 田育昆 (2013)。「校園空間活化之意義價值、省思與策略」。竹縣文教，44，92-96。
- 李長晏 (2013)。「從協力治理觀點探析公共閒置空間之活化策略」。研習論壇，153，12-24。
- 李盈怡 (2013)。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為樂齡學習中心之研究。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林爵士、王瑞斌 (2016)。「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以高雄市旗山區舊鼓山國小為例」。教育行政論壇，8(2)，75-94。
- 吳清山等編 (2008)。校園建築與運動空間活化再利用。台北：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
- 姚瑞中 (2010)。海市蜃樓：台灣閒置公共設施抽樣踏查。台北：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2016)。「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實施要點」。http://revival.kh.edu.tw/kh001-01.php
- 高翠霞、溫育賢 (2011)。「淺談閒置空間再利用——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的實踐」。國教新知，58(4)，24-33。
- 高翠霞、蔡崇建、莊潔 (2011)。「臺灣國民小學學校閒置空間現況、問題與對策」。教育資料集刊，49，31-68。
- 黃朝盟、李俊達 (2013)。「我國公共建設政策規劃缺失與改進探討之研究：以『新化鎮廣停二地下停車場』為例」。研習論壇，153，25-37。
- 黃詩芳、王銳邦 (2006)。「校園空間的新生命——從空餘教室的活化再利用談起」。師友月刊，465，79-83。
- 黃錦堂、謝麗秋 (2009)。「蚊子館問題之檢視——以停車場建設為例」。國政研究報告，http://www.npf.org.tw/1/6547
- 張嘉原 (2006)。「學校閒置空間再利用之初探」。蒐錄於林山太等編，



- 友善校園規劃與經營。台北：國立教育資料館、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222-234。
- 湯志民 (2008)。「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探析」。蒐錄於吳清山等編，**校園建築與運動空間活化再利用**。台北：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3-63。
- 傅朝卿 (2001)。「台灣閒置空間再利用理論建構」。蒐錄於張玉璜編，**2001 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國際研討會----理論、操作、永續實踐 會議實錄**。南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1.1~1-1.10。
- 漢寶德、劉新圓 (2008)。「閒置空間再利用政策之檢討」。國政研究報告，<http://www.npf.org.tw/2/4332>
- 廖耀宗 (2013)。「活化地方公共空間」。研習論壇，**153**，38-45。
- 鄭憲國 (2012)。**國小校園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以台南市永康區復興國小為例**。台東：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